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之批准並不表示推介或認可該計劃，亦非對該計劃之商業價值或其表現之保證；其並不表示該計劃適合於所有投資者，亦非認同計劃適合於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通告，務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SPDR®富時®大中華ETF（「大中華ETF」）**

**SPDR®ETFs（「信託」）的子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認可的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3073)

**基金單位持有人通告**

---

致基金單位持有人：

以下發展影響大中華 ETF，吾等，道富環球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謹此修函敬告。

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之詞語及詞彙應具有大中華 ETF 基金認購章程賦予之相同涵義。

**將與 N 股有關的新合資格 P 股納入大中華 ETF 的相關指數**

現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要上市的 P 股已被納入相關指數。相關指數的提供者富時已宣佈對相關指數的基本規則作出一項變更。與已屬於富時環球指數成份股的 N 股有關且有最少三個月交易期間的 P 股將在下一季度審查時於 2020 年 6 月 22 日起符合資格納入相關指數。

基金經理並不認為有關變更對大中華 ETF 的指數構建、方法、多元化水平或整體投資目標有重大影響。

基金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將適時更新以反映上述新合資格 P 股納入大中華 ETF 相關指數。

本通告的副本可於大中華 ETF 的網站查閱：[https://www.ssga.com/hk/zh\\_hk/individual/etfs/funds/spdr-ftse-greater-china-etf-3073](https://www.ssga.com/hk/zh_hk/individual/etfs/funds/spdr-ftse-greater-china-etf-3073)<sup>1</sup>。

閣下亦可隨時於每個營業日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基金經理的辦事處免費查閱基金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的複印本，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68 樓。

---

<sup>1</sup>本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投資者如對本通告有任何疑問，請聯絡大中華 ETF 之基金經理道富環球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電話號碼為 +852 2103 0100。

道富環球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基金經理  
2020年6月17日

基金經理對本通告截至於刊發日期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將導致本通告所作出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以及本通告內陳述之意見乃在適當及謹慎考慮後作出。